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前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7
六、 公司治理情况.....	9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9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9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五、 资产受限情况.....	30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30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31
八、 负债情况.....	31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32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34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5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7
财务报表.....	3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9

释义

发行人/公司/良渚文化城	指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农副物流公司/农副物流	指	杭州农副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新城城建	指	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农发公司	指	杭州农副产品发展有限公司
梦栖公司	指	杭州梦栖建设有限公司
良渚新城管委会	指	杭州良渚新城管理委员会
财政局	指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6 月末
工作日/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良渚文化城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王建立
注册资本	7.00
实缴资本	7.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逸盛路 183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通运街 37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13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建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逸盛路 183 号
电话	0571-89167192
传真	0571-88778358
电子信箱	364311329@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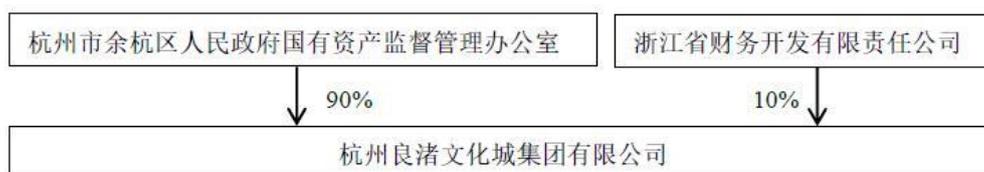
(三)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王建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金建平、高晓平、沈明锋

发行人的监事：闻小芳、黄亮、李萍、包淑娴、王芳萍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建立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经余杭区人民政府、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批准，为

实施余杭区委、区政府的总体规划和发展战略，加快良渚新城建设而设立的国有企业。公司作为良渚新城管委会下属的唯一区级平台，承担着良渚新城区域内土地一级开发和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职能。

公司各项经营业务均经过政府授权或市场化合作协议签署，且均在核准登记范围内从事相关业务，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房地产销售	19,324.86	4,982.99	74.21%	35.03%	-	-	-	-
租赁	1,610.40	256.32	84.08%	2.92%	1,998.00	628.60	68.54%	2.29%
中转收入	69.08	-	100.00%	0.13%	75.29	189.05	-151.08%	0.09%
仓储租金	1,083.78	-	100.00%	1.96%	-	-	-	-
物业管理费	25.97	241.63	-830.35%	0.05%	30.70	86.07	-180.39%	0.04%
成品油销售	16,991.57	15,300.75	9.95%	30.80%	14,332.39	12,798.30	10.70%	16.40%
土地整理	14,406.77	13,958.38	3.11%	26.11%	70,957.68	60,133.63	15.25%	81.19%
其他	1,656.27	1,638.91	1.05%	3.00%	3.64	3.63	0.32%	0.00%
合计	55,168.70	36,378.97	34.06%	100.00%	87,397.70	73,839.27	15.51%	100.00%

2.各主要业务板块收入成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减 (%)	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减 (%)
房地产销售	19,324.86	4,982.99	74.21%	-	-	-
租赁	1,610.40	256.32	84.08%	-19.40%	-59.22%	22.68%
中转收入	69.08	-	100.00%	-8.25%	-100.00%	-166.19%
仓储租金	1,083.78	-	100.00%	-	-	-

物业管理费	25.97	241.63	-830.35%	-15.39%	180.75%	360.30%
成品油销售	16,991.57	15,300.75	9.95%	18.55%	19.55%	-7.03%
土地整理	14,406.77	13,958.38	3.11%	-79.70%	-76.79%	-79.60%
其他	1,656.27	1,638.91	1.05%	45363.81%	45033.21%	224.35%
合计	55,168.70	36,378.97	34.06%	-36.88%	-50.73%	119.54%

3.经营情况分析

(1) 2021 年 1-6 月，公司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 19,324.86 万元，成本 4,982.99 万元，毛利率 74.21%，均较去年同期出现大幅增长，主要系子公司农发公司剩余房源 2020 年 12 月在网上拍卖销售，共成交 106 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移交 44 套并确认收入，剩余房源在 2021 年上半年移交并确认收入所致。

(2) 2021 年 1-6 月，公司土地整理业务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分别同比下降 79.70%、76.79%和 79.60%，主要系该业务板块业务模式由土地出让金返还变更为成本加成所致。

(三) 公司未来展望

发行人作为良渚新城唯一的土地一级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将紧紧围绕杭州打造别样精彩世界名城、余杭争做全省榜样的目标，树立产业为王、环境为王两大意识，积极承接良渚新城的土地开发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各项任务，不断提升公司实力。同时，发行人将继续经营成品油销售业务，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收入。此外，发行人还将继续拓展业务范围，构建多元化融资渠道，提升自身盈利能力，不断提高企业规模和效益，实现自我发展、自主经营，完善市场化运作模式。发行人将在不断推动良渚新城经济社会加速发展的同时逐步成长为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现代化综合性集团。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与出资人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和人员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均无须通过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企业的依赖性。

2、人员方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发行人拥有。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销售、采购、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行政、综合等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与实际控制人在不同场所办公。公司机构与实际控制人机构均各自独立，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出资者负责。公司的总理由董事会根据出资者的意见决定聘任。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为了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强化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先后制订了多项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诚实信用；
- 2、平等、自愿、等价、有偿；
- 3、公正、公平、公开；

4、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5、公司董事会、股东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实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

6、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证券律师、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的核心是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等。公司关联交易视交易金额的大小分别由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或股东等决策机构进行表决或审批确定。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业结构的优化，调整各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努力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制度，更有效地规范关联交易。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285.14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92.9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32.58%。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2.9 亿元，且共有 5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良渚文化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102332. 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良渚文化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102359. 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良渚文化 CP001
3、债券代码	042100101. IB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良渚文化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0429. IB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3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良渚文化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102937. 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

2、债券简称	19 良渚文化 PPN001
3、债券代码	031900941.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4.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专项机构投资人和经遴选的特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良渚文化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135. IB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专项机构投资人和经遴选的特定机构投资人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良渚文化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317. IB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3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专项机构投资人和经遴选的特定机构投资人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否

险（如适用）	
--------	--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良渚文化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820. IB
4、发行日	2018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1 年 8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报价或其他满足银行间债券市场要求的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良渚 01
3、债券代码	166393. 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40%，30%，3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2018 年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18 良渚停车场专项债、PR 良渚债
3、债券代码	1880169. IB、127850. SH
4、发行日	2018 年 8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8 月 2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
10、还本付息方式	债券提前偿还：（一）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当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

	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应兑付债券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二)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相关托管机构和其他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良渚 01
3、债券代码	177713.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40%，30%，3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良渚 02
3、债券代码	196786.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40%，30%，3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

	限责任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2018 年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债券简称：18 良渚停车场专项债、PR 良渚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债务融资工具、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2. 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3. 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4. 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5. 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6. 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1. 公开披露有关事项；2. 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况。

债券名称：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良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投资者应自行承担与项目收益债券相关的风险。发行人或项目本身在发生下述重大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1、发行人除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资产或业务发生重大不利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2、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三个月未开工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3、项目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或收益的重大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将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4、债项评级下降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分析债项评级下降的原因进行分析，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

5、项目现金流恶化或其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等情况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6、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后的债权保障及清偿安排

应对措施：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违约事项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后，发行人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针对具体情况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受托管理人或者单独或合并代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可以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时的解决机制

应对措施：凡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涉及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况。

债券名称：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1 良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投资者应自行承担与项目收益债券相关的风险。发行人或项目本身在发生下述重大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1、发行人除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资产或业务发生重大不利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2、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三个月未开工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

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3、项目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或收益的重大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将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4、债项评级下降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分析债项评级下降的原因进行分析，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

5、项目现金流恶化或其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等情况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6、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后的债权保障及清偿安排

应对措施：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违约事项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后，发行人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针对具体情况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受托管理人或者单独或合并代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可以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时的解决机制

应对措施：凡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涉及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况。

债券名称：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21 良渚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投资者应自行承担与项目收益债券相关的风险。发行人或项目本身在发生下述重大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1、发行人除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资产或业务发生重大不利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2、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三个月未开工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3、项目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或收益的重大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将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4、债项评级下降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分析债项评级下降的原因进行分析，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

5、项目现金流恶化或其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等情况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6、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后的债权保障及清偿安排

应对措施：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发生违约（违约事项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后，发行人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针对具体情况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受托管理人或者单独或合并代表本期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可以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时的解决机制

应对措施：凡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涉及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情况。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6393.SH

债券简称	20 良渚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75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募投项目已正常开工，已投金额 37.72 亿元，占总投金额的 36.24%，尚未实现运营收益。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项目收益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良渚新城杜甫村农民高层公寓五期项目，东塘河、西塘河农民高层公寓项目，南庄兜、行宫塘农民高层公寓项目以及勾庄农民高层公寓二期项目建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未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7713.SH

债券简称	21 良渚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3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65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募投项目已正常开工，已投金额 37.72 亿元，占总投金额的 36.24%，尚未实现运营收益。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项目收益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良渚新城杜甫村农民高层公寓五期项目，东塘河、西塘河农民高层公寓项目，南庄兜、行宫塘农民高层公寓项目以及勾庄农民高层公寓二期项目建设，用于项目建设的资金未达到预计使用规模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未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6393.SH、177713.SH

债券简称	20 良渚 01、21 良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募投项目的良好收益 2、公司较好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 3、较为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 4、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5、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6、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7、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8、指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9、持有的可变现资产 10、本期债券由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偿，当发行人无法足额偿付债券本息时，由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差额补偿人承担差额补偿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执行

债券代码：1880169.IB、127850.SH

债券简称	18 良渚停车场专项债、PR 良渚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提前偿还条款 2、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3、人员安排 4、聘请债权代理人 5、聘请监管银行 6、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 7、开设偿债资金专户 8、持有的可变现资产 9、强力的政府支持 10、优良的资信状况和通畅的融资渠道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	按约执行

行情况	
-----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溯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②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③2019 年 12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④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附注三、27 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

目的影响：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387,205.17		1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387,205.17		11,000,000.00
短期借款	975,000,000.00	976,391,291.66		
应付利息	236,064,371.43		187,874,579.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7,154,075.12	2,661,827,154.89	2,113,154,075.12	2,301,028,655.08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9,540,487.05	54,607,757.75		
合同负债		14,932,729.30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无

⑤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解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一） 资产受限情况

（一）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43.78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0.00024	0.00	-
存货	7.70	1.75	-
投资性房地产	36.08	91.23	-
合计	43.78	-	-

（二）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原因	受限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	-	贷款抵押	36.08
合计	-	-	-	-

（三）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除本节“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资产受限情况”披露的情形外，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发行人将和日常业务经营有关的往来款划分为经营性，否则为非经营性。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主要是往来借款，经营性往来款主要是业务押金等款项。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经营性往来款或资金拆借不存在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3.1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4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七、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285.14 亿元，较上年末总比变动 25.09%，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76.03 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0.5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73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3	投资的收益	0.03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0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罚没收入、其他	0.01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罚款、滞纳金、其他	0.01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0.71	政府补助	0.71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0.01	坏账损失	-0.01	不可持续

九、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8.4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0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3,000.00	2022 年 9 月 17 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4,400.00	2022年12月24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40,000.00	2025年3月13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5,000.00	2025年3月16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8,950.00	2023年10月22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0,000.00	2022年1月13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20,000.00	2023年1月7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0,000.00	2023年1月19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0,000.00	2023年1月28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2,000.00	2024年1月15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8,000.00	2024年4月19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12,000.00	2024年4月20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5,000.00	2023年4月21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5,000.00	2023年6月14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杭州钱江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实业投资、在授权范围内资产经营管理以及土地开发、整理；物业管理等	良好	信用	5,000.00	2023年6月17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不会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258,350	—	—

十一、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债券代码	166393.SH、177713.SH、196786.SH
项目建设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项目建设情况正常，杜甫村农民高层公寓五期已投资 12.12 亿元，东塘河、西塘河农民高层公寓及配套道路已投资 9.69 亿元，南庄兜、行宫塘农民高层公寓及配套道路已投资 8.58 亿元，勾庄农民高层公寓二期项目的工程已投资 7.33 亿元。
项目运营情况	目前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完工
是否达到规定或约定的建设、运营标准和要求	是
是否存在影响建设、运营的其他情况	否
项目实际收益情况	目前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完工

现金流归集情况	目前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完工
是否存在影响项目收益的情况	否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其他文件可至发行人处进行查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半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32,367,140.54	1,263,366,938.6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39,509,770.97	269,776,562.9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6,112,340.87	31,081,043.9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650,735,638.91	1,500,990,819.19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44,008,703,959.83	40,119,087,087.7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2,989,020.79	20,002,148.96
流动资产合计	50,100,417,871.91	43,204,304,601.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3,387,205.17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4,318,879.66	4,318,879.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012,621.27	-
投资性房地产	3,954,585,100.00	3,954,585,100.00
固定资产	222,432,697.19	227,643,820.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32,357,831.94	-
无形资产	67,468,477.51	68,546,810.17
开发支出	-	-
商誉	2,612,536.30	2,612,536.30
长期待摊费用	6,243,035.06	9,048,41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558.06	1,459,257.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2,622,736.99	4,371,602,024.17
资产总计	54,793,040,608.90	47,575,906,62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1,040,233.33	97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331,678,074.62	2,433,641,648.17
预收款项	1,607,280,262.60	69,540,487.05
合同负债	7,801,093.3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354,041.13	2,180,643.18
应交税费	31,232,948.54	57,208,370.89
其他应付款	951,531,543.23	1,156,885,309.67
其中：应付利息	-	236,064,371.43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3,396,416.12	2,427,154,075.12
其他流动负债	3,998,092,972.60	2,317,581,420.53
流动负债合计	12,534,407,585.47	9,439,191,954.61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0,834,550,000.00	8,342,750,000.00

应付债券	9,501,744,487.29	8,250,218,861.3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34,229,055.01	-
长期应付款	847,872,854.84	721,905,31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459,306.52	513,459,306.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31,855,703.66	17,828,333,481.86
负债合计	34,466,263,289.13	27,267,525,436.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114,295,036.13	10,114,295,036.1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22,630,600.59	422,630,600.59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59,771,055.85	359,771,055.8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572,151,879.18	7,560,726,60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68,848,571.75	19,157,423,295.93
少数股东权益	1,157,928,748.02	1,150,957,893.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20,326,777,319.77	20,308,381,189.05

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54,793,040,608.90	47,575,906,625.52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良渚文化城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75,280,514.95	583,572,188.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133,181,390.3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834,732.00	2,038,591.20
其他应收款	3,096,267,799.36	1,935,767,456.6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32,914,120,873.30	31,581,152,883.2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8,887,503,919.61	34,235,712,51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172,727,773.91	3,172,727,773.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7,393,444.30	48,112,748.2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32,357,831.94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732,361.48	2,111,02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8,390.72	585,435.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5,809,802.35	3,234,536,979.29
资产总计	42,453,313,721.96	37,470,249,48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31,388.89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232,840,857.24	2,229,951,475.92
预收款项	1,161,627,244.80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80,764.96	-
应交税费	2,184.53	10,576.78
其他应付款	5,570,978,098.02	4,833,686,125.63
其中：应付利息	-	187,874,579.96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7,206,739.24	2,113,154,075.12
其他流动负债	3,998,092,972.60	2,118,164,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280,960,250.28	11,294,966,253.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93,300,000.00	2,510,750,000.00
应付债券	6,765,082,589.12	6,264,297,988.4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34,229,055.01	-
长期应付款	624,787,854.84	531,470,31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17,399,498.97	9,306,518,302.40
负债合计	25,598,359,749.25	20,601,484,555.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9,422,063,923.78	9,422,063,923.7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6,382,890,048.93	6,396,701,00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54,953,972.71	16,868,764,933.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453,313,721.96	37,470,249,489.41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1,687,027.73	873,976,973.15
其中：营业收入	551,687,027.73	873,976,973.1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72,383,198.15	821,129,917.91
其中：营业成本	363,789,714.77	738,392,682.9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3,899,725.22	2,442,666.33
销售费用	11,836,675.24	8,849,938.42
管理费用	45,075,705.90	40,564,818.0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7,781,377.02	30,879,812.20
其中：利息费用	131,611,974.13	31,058,414.54
利息收入	5,671,768.80	3,743,453.05
加：其他收益	70,6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3,604.17	5,736,03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7,169.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2,270.02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90,292.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95,163.73	107,592,797.22
加：营业外收入	1,479,578.44	195,626.97

减：营业外支出	1,440,235.38	3,748,148.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234,506.79	104,040,275.96
减：所得税费用	33,838,376.07	2,088,326.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96,130.72	101,951,949.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96,130.72	101,951,949.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5,275.82	100,288,660.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0,854.90	1,663,288.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96,130.72	101,951,949.2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5,275.82	100,288,660.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70,854.90	1,663,288.7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253,197.55	709,576,839.92
减：营业成本	139,583,761.31	601,336,305.02
税金及附加	137,728.01	126,082.79

销售费用	3,810,392.40	1,009,507.99
管理费用	14,671,792.77	18,590,581.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61,029.12	14,133.3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04.17	2,893,20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820.12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3,117.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49,722.01	90,580,315.33
加：营业外收入	626,099.23	1,687.58
减：营业外支出	293.10	163.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23,915.88	90,581,839.35
减：所得税费用	-12,955.03	-203,279.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10,960.85	90,785,118.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13,810,960.85	90,785,118.80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10,960.85	90,785,118.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1,633,356.23	183,246,597.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69,70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47,867.25	87,804,63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0,650,929.52	271,051,23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2,356,161.18	2,323,683,446.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02,596.41	18,099,049.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21,389.55	15,678,59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435,108.60	962,419,13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6,115,255.74	3,319,880,22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464,326.22	-3,048,828,99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8,041.83	2,046,074.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3,604.17	2,8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11,646.00	4,926,074.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51,780.00	750,721.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457.93	16,347,377.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45,237.93	17,098,09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91.93	-12,172,023.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23,050,000.00	13,6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3,050,000.00	13,6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5,400,000.00	4,255,470,84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5,122,821.72	410,672,615.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74,803.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29,058.19	31,043,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8,451,879.91	4,697,186,657.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598,120.09	8,932,813,34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9,000,201.94	5,871,812,32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342,938.60	1,998,057,57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2,343,140.54	7,869,869,893.77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9,063,68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756,892.89	1,867,604,64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820,580.89	1,867,604,647.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648,082.92	645,384,476.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1,426.71	2,812,33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478.06	560,13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4,678,102.71	1,425,099,37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894,090.40	2,073,856,31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26,490.49	-206,251,66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0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4.1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99,269.95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9,269.95	6,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665.78	-6,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99,550,000.00	7,9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9,550,000.00	7,9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6,150,000.00	2,813,970,84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283,053,440.20	322,476,849.83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79,058.19	19,243,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5,782,498.39	3,155,690,891.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767,501.61	4,799,309,108.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1,708,326.32	4,587,057,439.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568,188.63	585,470,36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5,276,514.95	5,172,527,808.96

公司负责人：王建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闻小芳

